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0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
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系統作業參考手冊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3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操作參考手冊

目 錄

一、重要事項說明	1
二、系統入口	2
三、操作步驟	2
(一) 進入報名系統	2
(二) 下載技優甄審報名費繳款帳號	3
(三) 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	4
(四) 選填甄審校系範例	6
(五) 暫存報名資料範例	8
(六) 確定送出範例	9
(七) 列印相關報名表件	10
(八) 表單列印及儲存	12

103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操作參考手冊

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資格審查登錄、網路報名及就讀志願序登記，均採網路作業方式辦理；考生須依簡章規定時間登入本委員會技優甄審作業系統，在線上完成資料登錄並確定送出，及自系統列印相關表件及單據，以辦理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資格審查、網路報名及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

參加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考生，限用Microsoft IE6.0以上版本瀏覽器登入系統。本手冊僅供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系統操作參考，其他系統操作參考手冊另訂之。各項作業悉依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本委員會發布最新消息及公告為準。

一、重要事項說明

1. 系統開放時間：103年5月22日（星期四）10:00起至103年5月27日（星期二）17:00止，期間24小時開放。考生須先完成報名費繳款，再重新登入系統選擇校系科（組）、學程報名，並確定送出方完成系統之報名作業。
※ 報名費繳款截止時間：103年5月26日（星期一）24:00止。
※ 選擇校系科（組）、學程報名並確定送出截止時間：103年5月27日（星期二）17:00止
2. 報名系統開放對象：通過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資格審查之所有考生。
※ 未參加或未通過資格審查者，無法報名本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3. 考生須先查詢資格審查結果是否通過，通過資格審查考生才可上本委員會網站，點選「技優甄審報名系統」，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簡章所附「通行碼」及網頁畫面「驗證碼」登入系統後，即可列印報名費繳款單；並請於103年5月26日（星期一）前完成繳費，才能上網報名。逾期未繳費者，不能參加本次甄審入學招生報名。
※ 報名費200元。每筆報名費繳款單僅限考生本人使用，不可合併繳費（低收入戶考生經審查通過者，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經審查通過者，減免30%報名費）。
※ 臨櫃繳款須配合金融機構上班時間：上午9:00~下午3:30；ATM轉帳時間為24小時開放。報名費繳交注意事項，請參閱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附錄二說明。
※ 通行碼不得轉知他人；若由他人代為報名，因此造成問題，後果由考生自負。
4. 繳費成功2小時後，須重新登入系統選擇報考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可跨類），並務必於103年5月27日（星期二）17:00前完成「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才可列印「完成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確認單」、各校之指定項目甄審繳費單、報名表件及寄件信封封面。
※ 確定送出後，將無法修改資料或重新選擇報考校系科（組）、學程。
※ 考生請儘早完成網路報名，避免於截止日上網，因網路流量過大，未能完成系統報名資料確定送出，而影響自身權益。
※ 確定送出後，考生務必列印或下載「完成技優甄審入學報名確認單」留存。考生於複查時，若未能出具該確認單，將喪失相關複查事項之機會，請考生特別留意。
5. 考生須於103年5月28日（星期三）前，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500元或750元）及繳寄資料至報考之各甄審學校（郵戳為憑），參加各校系科（組）、學程之指定項目甄審。
6. 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8:30~17:30），電洽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電話：02-2772-5333#214；傳真：02-2773-5633）。

二、系統入口

請先確認電腦已連接至網際網路。開啟IE瀏覽器（限用Microsoft IE 6.0以上版本），進入「103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http://enter42.jctv.ntut.edu.tw/>）」。由本委員會網頁「考生作業系統」項下點選「技優甄審作業系統」；閱讀相關說明後，點選「報名系統」超連結，進入該系統首頁。

三、操作步驟

（一）進入報名系統

1. 請仔細閱讀注意事項。
2. 輸入個人「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簡章所附「通行碼」及畫面「驗證碼」後，按下「進入報名系統」登入，如圖3-1所示。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必須於103.5.26(星期一)24:00前，先至本系統索取繳款帳號並完成報名費繳交，才能報名本入學招生(低收入戶考生不須繳費)。
2. 考生於繳費完成2小時後，請重新登入系統。若繳費成功(含低收入戶考生)，系統將直接到選擇校系科(組)、學程報名頁面。若系統未呈現選擇校系科(組)、學程報名頁面，表示繳費尚未成功；請考生持繳款收執聯(收據)到原繳款金融單位洽詢，或檢視ATM交易明細表確認轉帳是否成功。考生如因個人因素未能於103.5.26(星期一)24:00前，完成繳費，視同放棄參加本入學招生報名，考生不得異議。
3. 報名系統將於103.5.27(星期二)17:00關閉，完成繳費考生務必於系統關閉前按下「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完成報名登錄，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及相關繳寄表件。
4. 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確定送出前，選擇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資料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未於規定時間103.5.27(星期二)17:00前完成選擇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5. 考生須於103.5.28(星期三)前，完成所報名各校系科(組)、學程之甄審費用繳交及審查資料郵寄。
6. 考生應使用本入學招生簡章所附之通行碼登入本入學招生各項系統。通行碼遺失，可向本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請輸入您資格審查時登錄之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530679"/>	請輸入下方數字

進入報名系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地址：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匯光大樓五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5633 EMAIL：enter42@ntut.edu.tw

圖3-1

(二) 下載技優甄審報名費繳款帳號

1. 首次進入本頁面或報名費未完成繳交者，系統會出現提示訊息：「您已通過資格審查，目前尚未完成報名費繳交。請務必於103.5.26（星期一）前繳費，否則視同放棄報名」（如圖3-2-1）：
2.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費為新臺幣200元整，審查通過之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新臺幣140元整。考生須依系統產生之「繳款帳號」及「繳款金額」繳交報名費。繳款方式有4種，請擇一辦理。若選擇至臺灣銀行臨櫃繳款者，請按下「[下載臺灣銀行繳費單\(PDF格式\)](#)」，列印專屬繳費單（如圖3-2-2）到該銀行各分行繳費。
3. 了解繳款帳號及繳費方式後，請按「[登出](#)」離開系統，並請儘速繳費。
4. 報名費繳費成功2小時後，考生務必重新登入系統，完成報名作業。
請注意：考生若逾103.5.26（星期一）24:00未完成繳費，或已完成繳費但未重新登入系統完成報名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5. 繳費成功後，繳費收據或交易明細表，務請自行留存備查。
6. 繳費完成2小時後，重新登入系統，若系統仍停留在本頁面，表示繳費尚未成功，請依系統提示儘速處理，以免延誤報名。

報名程序：	1. 查詢繳款帳號	2. 報名作業	3. 確定送出作業	4. 查詢報名費	5. 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身分證號：		考生姓名：		繳款帳號每人皆不同，勿合併繳費。	
您已通過資格審查 請務必於103.5.26(星期一)24:00前繳費					
入帳(受款)行：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004-0451)				
繳款帳號：	3451				
繳款金額：	新臺幣200元整				
收款人(戶名)：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費時間：	103.5.22(星期四)10:00起至103.5.26(星期一)24:00止。				
注意事項：	1. 繳款手續費用由考生自行負擔。 2. 金融機構上班時間為9:00起至15:30止；ATM轉帳24小時均可繳費。				
此繳款帳號僅限您本人使用，不可與他人合併繳費。					
繳費方法及地點					
有關匯款須注意之事項請詳閱附錄二「報名費繳費方式及匯款注意事項」，如因個人因素致繳費未完成而造成無法參加本入學，其後果由考生自負。					
繳費方式有下列三種，請考生自行擇一方式辦理：					
方式一：持具轉帳功能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及網路ATM(每日24小時)轉帳繳費					
方式二：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手續費新臺幣10元) 下載臺灣銀行繳費單(PDF格式)					
方式三：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新臺幣30元~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 為確保考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03年5月26日(星期一)】15:30之後不得以郵局匯款繳費；【15:30之後，限以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ATM轉帳繳費】，避免因郵局隔日處理匯款超過繳費期限而影響報名結果。					
注意事項：					
◎ 報名費繳款截止時間為103.5.26(星期一)24:00止。逾期未完成繳費，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 提醒您於繳款2小時後，務必在103.5.27(星期二)17:00前重新登入系統選擇報名校系。逾期未完成校系選擇，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 若系統未進入選擇報名校系頁面，表示您尚未繳款或尚未入帳，請儘速確認您的繳費狀態。					
列印本頁			登出		

圖 3-2-1

臺灣銀行 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費單(代傳票)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日

繳款帳號每人皆不同，勿合併繳費。

第一聯：代收單位留存聯

繳款帳號		3	4	5	1											繳款帳號為 14 碼	
認 證 欄															請用 G6101 交易輸入		
收 款 單 位 名 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 款 人 名 稱	姓 名： 電 話： 手 機：	收 迄 戳 記				
繳款金額(元)											2	0	0	新臺幣 貳佰元整			
											記 帳	會 計	主 管				

臺灣銀行 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費單(代傳票)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日

第二聯：繳款人收執聯

繳款帳號		3	4	5	1											繳款帳號為 14 碼	
收 款 單 位 名 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 款 人 名 稱	姓 名： 電 話： 手 機：	收 迄 戳 記				
繳款金額(元)											2	0	0	新臺幣 貳佰元整			

※請務必填上繳款日期繳款完畢約2小時後，請至本委員會報名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至臺灣銀行臨櫃繳款手續費新臺幣10元。

圖 3-2-2

(三) 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

1. 在規定繳費期限內完成報名費繳款；低收入戶考生登入系統後，將直接跳至本頁面（如圖3-3）。
2. 考生請先瀏覽並核對資格審查結果，在「請選擇學校」中點選欲報考之學校；再由系統選單中選取欲報考之系科(組)、學程。
3. 完成選填校系科(組)、學程後，考生可按**暫存報名資料**儲存選取結果；或按**登出**下次再作業。**請注意：此時並未完成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即尚未完成本招生報名！**
4. 若欲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已確認不修改，請按**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5. 本頁畫面各項功能說明如下：

考生資料: _____ 使用者IP: _____ **登出** ⑨

報名程序: 1.查詢繳款帳號 2.報名作業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報名表件 5.查詢繳費

◎請瀏覽下列報名資料，並於103.5.27(星期二)17:00前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前仍可以修改或暫存報名資料，若資料確認無誤，請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和相關繳寄表件。

資格審查結果您可進行報名的競賽/證照資料如下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持有競賽 證照名稱: 領有技術士證書	競賽 證照職稱(類): 11800電腦軟體應用
競賽優勝名次 證照等級: 乙級技術士證	獲獎 發證(照)日期: 102.05.01

請選擇學校(按「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後將載入所查詢學校內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	--
--	--
--	--
--	--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⑤ **選取 ↓** **刪除 ↑** ⑥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⑦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⑧

圖 3-3

圖示編號	圖示說明
①	考生個人競賽證照資訊—證照名稱、類別、名次、發照時間。
②	請選擇學校：在下拉式選單中先選取想報名甄審的學校；選完後按下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系統會在圖示③欄位中呈現可該校可選填之系科(組)、學程名稱，提供考生選取。
③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考生完成選擇學校後按下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後，各校所開放報名的系科組學程別會顯示在此欄位。
④	「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圖示③欄位中之可選填之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可利用 選取 ↓ 鈕，點選到本欄位。
⑤	選取 ↓ ：考生可在「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清單中選擇想報名的校系科組學程後，按下此按鈕，則該校系將移至「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清單中。
⑥	刪除 ↑ ：考生在「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清單中選擇想刪除的校系科組學程後，按下此按鈕，則所選擇的校系在「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清單中將被刪除。
⑦	考生按下 暫存報名資料 後，系統會暫存目前所選取之報名甄審校系科組學程。若未完成確定送出，在考生下次登入時，圖示編號欄位將呈現暫存志願。
⑧	考生按下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 後，系統將進入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⑨	登出 ：離開系統下次再行作業。

(四) 選填甄審校系範例

1. 如考生欲報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等各校系科(組)、學程，請先至「請選擇學校」欄之下拉式選單，選取學校(如圖3-4-1-Ⓐ)，然後點選**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圖3-4-1-Ⓑ)，系統會將考生所選學校開放招生之科(組)、學程別，顯示於「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欄中(如圖3-4-1-Ⓒ)。

考生資料: _____ 使用者IP: _____ 登出

報名程序: 1.查詢繳款帳號 2.報名作業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報名表件 5.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請瀏覽下列報名資料，並於103.5.27(星期二)17:00前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前仍可以修改或暫存報名資料，若資料確認無誤，請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和相關繳寄表件。

資格審查結果您可進行報名的競賽/證照資料如下

考生姓名: _____	身分證號: _____
持有競賽/證照名稱: 領有技術士證書	競賽/證照職稱(類): 11800電腦軟體應用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 乙級技術士證	獲獎/發證(照)日期: 102/02/21

請選擇學校(按「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後將載入所查詢學校內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10-001-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名額:17)(甄審費用:500)
10-002-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56-001-管理-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0-001-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60-002-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5-001-資管-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80-001-工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組(名額:2)(甄審費用:500)

Ⓒ

選取 ↓ 刪除 ↑ (您尚無暫存報名資料)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4-1

2. 考生在「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欄中，選取欲報名之校系選項(如圖3-4-2)後，點選**選取**，則所選取之選項，即會移至「已選取之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欄中(如圖3-4-3)。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10-006-機械-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精密設計組(名額:2)(甄審費用:500)
10-007-機械-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電機與控制組(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5-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
25-007-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8-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56-002-管理-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60-011-商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應用英文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60-012-商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65-004-資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您尚無暫存報名資料)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4-2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10-001-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名額:17)(甄審費用:500)
10-002-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56-001-管理-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0-001-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60-002-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5-001-資管-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80-001-工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組(名額:2)(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此校僅限填一系科(組)學程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4-3

3. 考生在「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欄中，至多只能選5個校系科(組)、學程，某些學校限選填該校1系科(組)、學程，不能選填2個以上。

以圖3-4-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為例，若考生選填該校2系(組)、學程，則系統會提示該校僅限選填1系科(組)、學程。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60-011-商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應用英文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60-012-商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65-004-資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65-005-資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
80-005-工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產品設計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80-006-工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家具與室內設計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85-004-商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85-005-商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互動設計系視覺傳達設計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85-006-商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互動設計系媒體設計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85-007-商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意設計學士班(名額:3)(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此校僅限填一系科(組)學程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
--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4-4

(五) 暫存報名資料範例

考生完成甄審校系科(組)、學程選取後，按下**暫存報名資料**(圖3-5)，系統會出現「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暫存成功」，則選取資料將暫時存入系統；這些暫存的資料還能再作修改，以備下次重新登入系統後使用。

請注意：此時因僅暫存未確定送出，所以尚未完成技優甄審報名！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10-002-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56-001-管理-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0-001-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60-002-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5-001-資管-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80-001-工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組(名額:2)(甄審費用:500)
85-001-商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商業設計系商業設計組(名額:3)(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
10-001-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名額:17)(甄審費用:500)
85-003-商設-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名額:7)(甄審費用:750)(甄審日期:103/6/7)
60-008-商業-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暫存成功

圖3-5

(六) 確定送出範例

1. 考生完成甄審校系科(組)、學程選取後，已選取報名校系科(組)、學程，已確定不再修改，可按下**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如圖3-6-1)，進入至圖3-6-2頁面。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10-002-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56-001-管理-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0-001-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60-002-商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65-001-資管-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80-001-工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組(名額:2)(甄審費用:500)
85-001-商設-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商業設計系商業設計組(名額:3)(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
10-001-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名額:17)(甄審費用:500)
85-003-商設-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名額:7)(甄審費用:750)(甄審日期:103/6/7)
60-008-商業-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暫存成功

圖3-6-1

報名程序： 1.查詢繳款帳號 2.報名作業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報名表件 5.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您目前尚未完成確定送出報名資料，請務必於103.5.27(星期二)17:00前完成報名。

注意事項	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1.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甄審日期:--)
2.務必仔細核對右方所列報名資料無誤後，再於下方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 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	10-001-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名額:17)(甄審費用:500)(甄審日期:--)
3.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畫面將會自動導向「列印報名相關表件」，請學生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確定送出， 未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85-003-商設-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名額:7)(甄審費用:750)(甄審日期:103/6/7)
	60-008-商業-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甄審日期:--)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small>請輸入下方數字</small>

755642

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圖 3-6-2

- 若「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無誤，考生已確定不再修改，請輸入個人「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簡章所附之「通行碼」和畫面之數字驗證碼後，按下**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鍵完成網路報名，即可列印報名表件；若「已選擇報名之甄審校系科(組)、學程」資料有誤，請按下**取消(回上一頁修改)**，重新作業(如圖3-6-3)。

報名程序： 1.查詢繳款帳號 2.報名作業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報名表件 5.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您目前尚未完成確定送出報名資料，請務必於103.5.27(星期二)17:00前完成報名。

注意事項	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1.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甄審日期:--)
2.務必仔細核對右方所列報名資料無誤後，再於下方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 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	10-001-機械-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名額:17)(甄審費用:500)(甄審日期:--)
3.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畫面將會自動導向「列印報名相關表件」，請學生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確定送出， 未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85-003-番設-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名額:7)(甄審費用:750)(甄審日期:103/6/7)
	60-008-商業-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甄審日期:--)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755642

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圖 3-6-3

(七) 列印相關報名表件

- 確定送出後，系統會跳到列印相關報名表件畫面(如圖3-7-1)。出現「**資料已完成確定送出，無法再進行修改，請列印下列所有表件**」畫面，才代表考生已完成網路報名。
- ※ 請注意：考生請務必在103年5月28日(星期三)前，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及繳寄資料，參加各校指定項目甄審。
- 請先確認電腦中是否已安裝PDF閱讀軟體，若未安裝，可點選頁面右上方ADOBE READER  圖示下載安裝軟體，即可列印報名表件。
- 考生完成技優甄審網路報名後，請按相關報名表件(如圖3-7-1)按鈕即可下載列印。若考生選填5個校系，則產生各5張報名表與信封封面；若選填4個校系，則產生各4張報名表與信封封面，以此類推。請參考系統按鈕下方文字說明。
- 低收入戶考生不會出現「一、劃撥單」**指定項目甄審繳費單(依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分類)**按鈕，僅須列印其他資料寄送至甄審學校即可。
- 若考生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後，**請將劃撥繳費收據影本連同報名資料，寄送到甄審學校**；建議考生於報名資料寄出2日後，重新登入系統，並請點選系統下方之**甄審學校收件/收費情形查詢**按鈕，查詢學校是否已收到指定項目甄審費及審查資料(如圖3-7-2)。
- 再次聲明，考生若無法提供「報名確認單」，本委員會將不予受理複查相關作業。
- 若考生要離開甄審入學報名系統，請按下方**登出**按鈕離開系統。

使用者IP: []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報名程序: 1.查詢繳款帳號 2.報名作業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報名表件 5.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考生務必在103.5.28(星期三)24:00前向各甄審學校繳費暨寄送報名資料。

報名確認單	報名確認單 ※「報名確認單」,此確認單請自行留存以備查驗。
一、劃撥單	指定項目甄審繳費單(依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分類) ※ 您必須繳費的單據共 4 張,每張依甄審學校繳款帳號個別繳款。 ※ 下載列印紙張請設定為A4橫式,並注意紙張大小是否被縮放。
二、報名表	基本資料表(寄甄審校系科組學程) ※ 此表隨書面資料書查繳寄至各甄審校系科組學程。 ※ 您須繳寄的甄審基本資料表共 4 張。
三、信封封面	甄審校系信封封面(依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分類) ※ 此報名表封面依您所報名的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個別產生,您須繳寄的甄審報名表封面共 4 張。

甄審學校收件/收費情形查詢 登出

圖 3-7-1

點選可查詢甄審學校收件/收費情形

使用者IP: []

報名程序: 1.查詢繳款帳號 2.報名作業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報名表件 5.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報名單位	報名項目	繳費狀態	收件狀態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0機械-10-001機械工程系	未繳費	未繳件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5電子-25-006電子工程系	未繳費	未繳件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60商業-60-008社會工作系	未繳費	未繳件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85商設-85-003數位媒體設計系	未繳費	未繳件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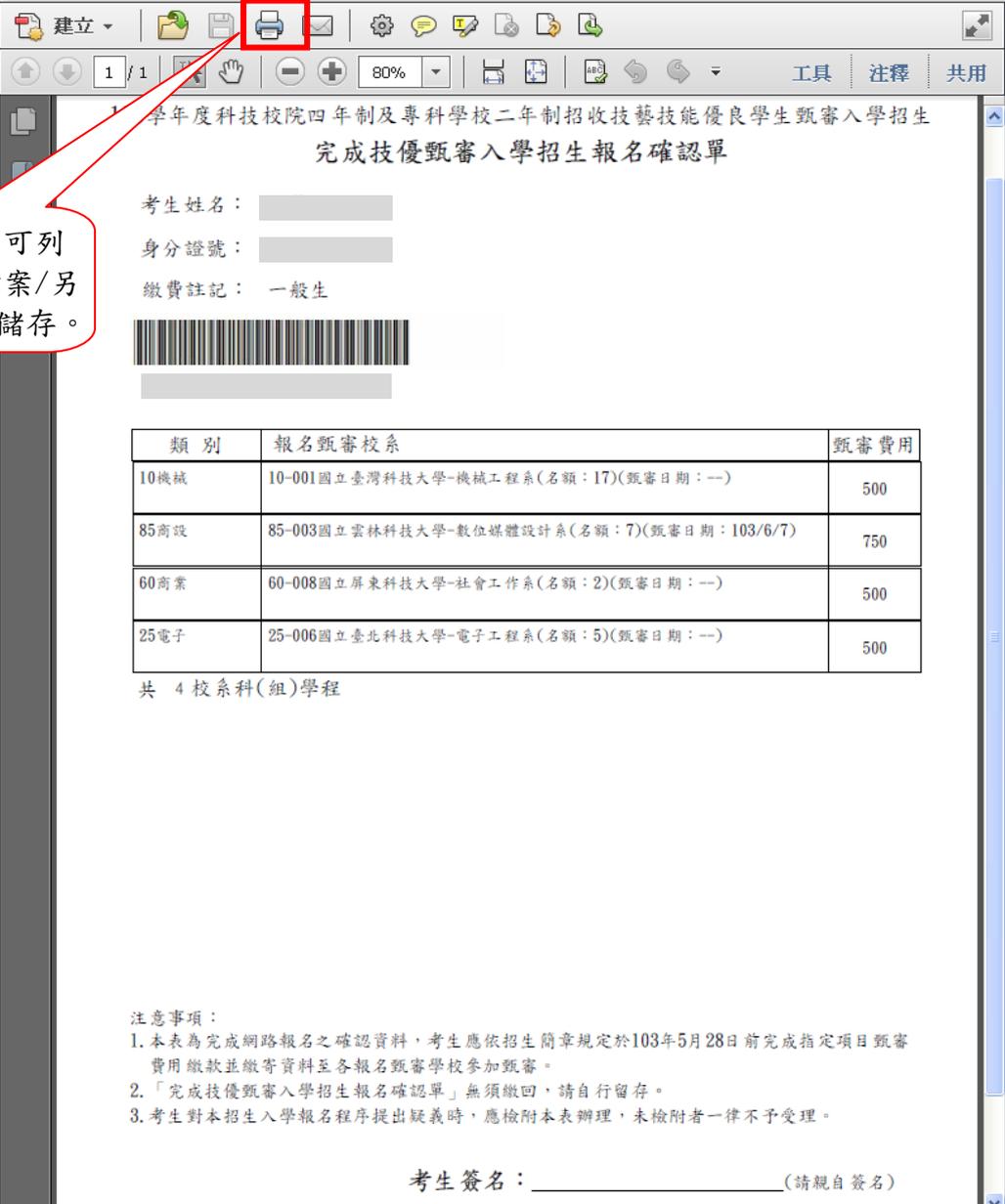
- 由於各甄審學校收件確認作業作法不一,若於103年6月2日後收件狀態仍為「未繳件」時,請以電話聯絡報考之甄審學校進行確認。
- 指定項目甄審費用係以郵政劃撥繳款,各校實際收到劃撥款項並完成對帳確認之時間會較晚,請考生暫時無須就「繳費狀態」向甄審學校確認。若有收費問題,各校會逕向考生聯繫。
- 若為低收入戶考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30%報名費。
- 請於103年6月3日10:00留意報名甄審學校網站之指定項目甄審公告(需考生親自到場者才會公告)。

列印相關報名表件 登出

圖 3-7-2

(八) 表單列印及儲存

1. 報名確認單：考生自行留存



按下此按鈕則可列印，或點選檔案/另存新檔，進行儲存。

10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完成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確認單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生



類別	報名甄審校系	甄審費用
10機械	10-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名額：17)(甄審日期：--)	500
85商設	85-003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名額：7)(甄審日期：103/6/7)	750
60商業	60-008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名額：2)(甄審日期：--)	500
25電子	25-006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5)(甄審日期：--)	500

共 4 校系科(組)學程

注意事項：
1. 本表為完成網路報名之確認資料，考生應依招生簡章規定於103年5月28日前完成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繳款並繳寄資料至各報名甄審學校參加甄審。
2. 「完成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確認單」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3. 考生對本招生入學報名程序提出疑義時，應檢附本表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考生簽名： _____ (請親自簽名)

2. 劃撥單：請依各校規定繳費金額繳款，繳費完成後，收據影本請隨甄審資料寄送至各校。

建立 ▾ | [Print Icon] | 4 / 4 | 100% | 工具 | 注釋 | 共用

按下此按鈕則可列印或點選檔案/另存新檔，進行儲存。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		◎寄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	
收 款 帳 號	金 額 新 台 幣 (小 寫)	億	萬
		仟	佰
		萬	拾
		仟	元
			5 0 0
通訊欄(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		收 款 戶 名	
25-006電子工程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招生專戶	
		寄 款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他人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戶存款	
考生姓名：王X明		姓 名	王X明
報名序號：25-006-099		地 址	106臺北市大安區XXXXXXX
繳費註記：一般生		電 話	
		主 管	
		經辦局收款戳	
		電腦記錄	
		經辦局收款戳	
虛線內僅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			

3. 報名表：請貼妥身分證明文件並簽名，放入資料袋中郵寄至各校。

按下此按鈕則可列印或點選檔案/另存新檔，進行儲存。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考生基本資料表 (寄報名之甄審學校)			
黏貼相片處 1. 須貼報名前3個月內所拍之2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 2. 背面須註明報名序號及姓名。	報名序號	[REDACTED]	
	考生姓名	[REDACTED]	
	報名學校	1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招生類別	25電子	
	報名系科(組)、學程	25-006電子工程系	
畢(肄)業學校	820國立臺東女中		
畢(肄)業科別	158汽車科		
身分證號	[REDACTED]	繳費註記	一般生
聯絡電話	09391xxxxx	手機號碼	09391xxxxx
緊急聯絡人姓名	[REDACTED]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391xxxxx
通訊地址	106臺北市大安區XXXXXXX		
身分證(護照或居留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身分證(護照或居留證)影本黏貼處(反面)	
本人已確實瞭解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且確認以上所有欄位皆正確無誤，若資料有誤以致影響個人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授權報名學校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之個人資料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考生簽名：_____ (請親自簽名)			

4. 信封封面（黏貼於B4尺寸信封製作郵寄資料袋，每1個資料袋僅限裝1個校系資料）。

建立 | 4 / 4 | 工具 | 注釋 | 共用

※請將此頁黏貼於B4尺寸信封袋【寄件期限：103年5月28日(三)止(郵戳為憑)】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報考類別校系：25 電子-25-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考生姓名： [] 聯絡電話(考生自行填寫)： []
地址： 106 臺北市大安區 XXXXXX

檢附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裝釘(或用長尾夾夾妥)，平放置入信封內

- 基本資料表(貼妥身分證或護照或居留證正反面影本及2吋相片1張並親自簽名)
- 匯款證明影本(如劃撥單收據，ATM交易明細表等)
- 備審資料(請參考簡章附錄一內由各校系科組學程自訂之繳交資料項目)

收件單位
1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優甄審招生委員會 收

103 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網址：<http://enier42.iciv.ntut.edu.tw>

貼郵票處

限時掛號

→ 此處朝信封封口黏貼